

陵川县人大常委会文件

陵人发〔2024〕23号



陵川县人大常委会 关于批准 2023 年度财政决算报告的 决议

(2024 年 8 月 23 日陵川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第三十次会议通过)

陵川第县十七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县
财政局局长徐静受县政府委托作的《关于 2023 年度财政决算的
报告》和县审计局靳碧海受县政府委托作的《关于 2023 年度财
政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的审计工作报告》。会议结合审议审
计工作报告，对 2023 年度财政决算报告进行了审查。会议同意
县人大财政经济委员会提出的审查结果报告，决定批准陵川县

2023 年度财政决算。



陵川县十七届人大常委会

第三十次会议文件(5)

陵川县人民政府 关于2023年度财政决算的报告

——2024年8月23日在陵川县第十七届
人大常委会第三十次会议上

县财政局局长 徐静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受县人民政府委托，我向县人大常委会报告2023年度财政决算情况，请予审议。

一、决算数与执行数相比变动情况

县十七届人大五次会议审议批准了《关于陵川县2023年预算执行情况与2024年预算草案的报告》，决算数与报告执行数相比差异主要有三点：

1. 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与总支出增加2310万元、政府性基金总收入与总支出增加2310万元，主要原因为上报总决算时，根据上级要求，政府性基金中用于偿还其他自平衡专项债券付息资金要求由一般公共预算资金偿还，故从政府性基金调入2310

万元到一般公共预算,再由一般公共预算调出2310万元用于偿还自平衡专项债利息。资金总规模未发生变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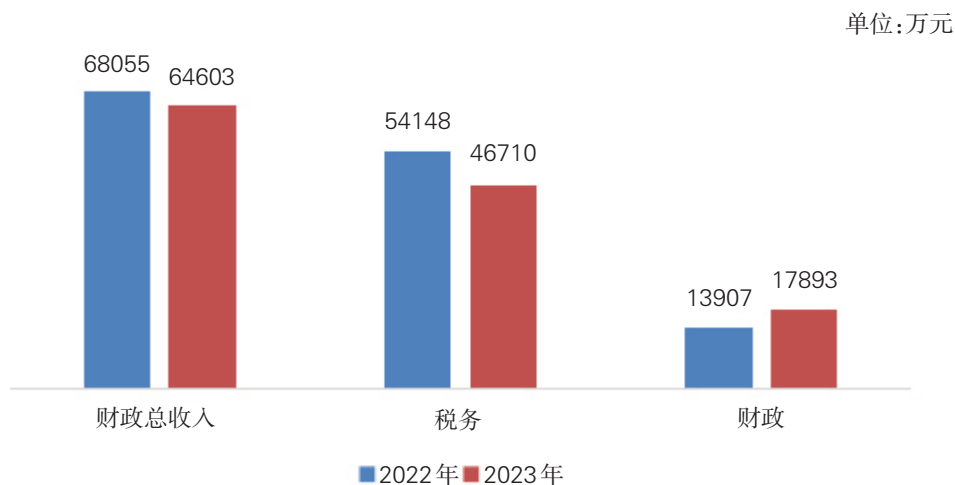
2. 财政总收入增加26万元。原因为按财政部总决算报表编报要求,出口退税26万元需增加上划中央收入。

3.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增加284万元,年末滚存结余增加284万元。主要原因为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委托投资收益284万元为2024年3月份下达,根据省级要求记入2023年决算收入。

二、财政总收入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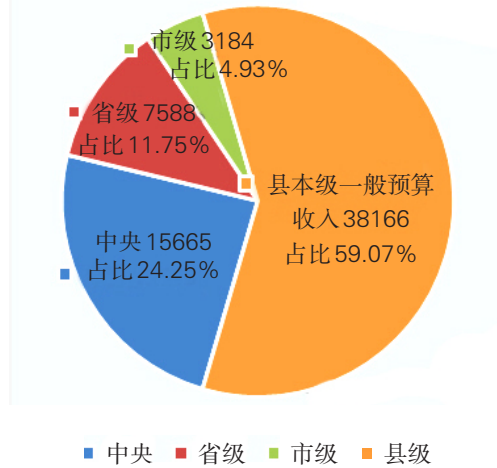
2023年全县财政总收入完成64603万元,为年初预算81395万元的79.37%,同比下降5.07%。其中:税收收入完成44268万元,占总收入的68.52%,非税收入完成20335万元,占总收入的31.48%。按征收部门分:税务部门完成46710万元,同比下降13.74%;财政部门完成17893万元,同比增加28.66%。按分项级次分:上划中央15665万元,上划省级7588万元,上划市级3184万元,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38166万元。

财政总收入按征收系统划分



2023年财政总收入按分项级次划分

单位:万元



三、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从预算平衡及总收支情况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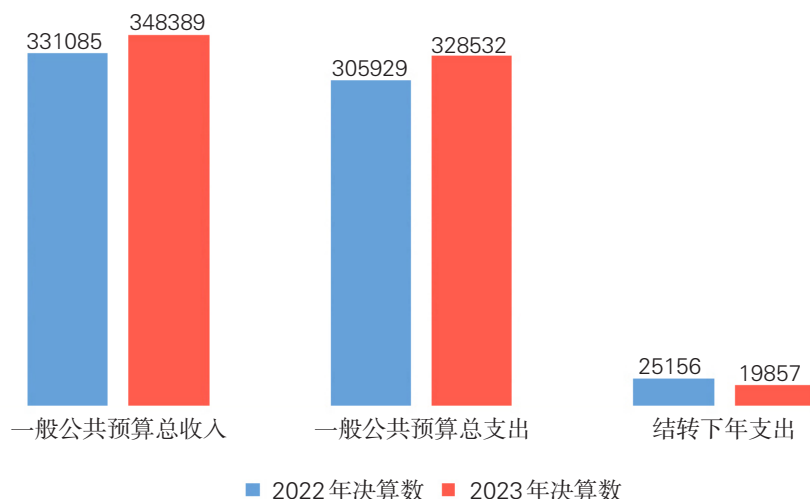
2023年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完成348389万元,为调整预算的100.67%,比上年331085万元增加17304万元。其中:省级均衡性转移支付86575万元,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38166万元,上级专款21972万元,专项转移支付88818万元,结算补助收入48372万元,政府性基金调入2310万元,预算稳定调节基金调入16556万元,上年结转收入25156万元,一般债券转贷收入5664万元,再融资债券转贷收入14800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328532万元,为调整预算的94.93%,比上年305929万元增加22603万元。其中: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95419万元,上解支出4704万元,债务还本支出14880万元,调出资金2310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11219万元。

收支相抵,2023年县本级结转下年支出19857万元,较2022年减少5299万元,同比下降21.06%。

一般公共预算总收支及结转

单位:万元



从收入决算具体情况看:

2023年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38166万元,为调整预算的100%,比上年增长6.2%。其中:税收收入完成17831万元,比上年下降12.59%,主要是受煤炭价格回落因素影响,煤炭企业利润大幅减少,税收收入不达既定目标;非税收入完成20335万元,比上年增长30.86%,主要是加大非税收入挖潜力度,煤炭企业上缴利润和自然资源部门罚没收入增加。

从支出决算具体情况看: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95419万元,为调整预算的93.70%,比上年增长5.33%。主要支出科目执行情况如下: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3142万元,比上年增长10.13%;公共安全支出

10161万元,比上年增长17.67%;教育支出38805万元,比上年增长7.29%;科学技术支出1490万元,比上年增长0.54%;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7511万元,比上年增长0.1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58745万元,比上年增长27.23%;卫生健康支出17997万元,比上年下降5.68%,主要是新冠疫情支出同比大幅减少;节能环保支出6299万元,比上年增长71.68%;城乡社区支出33094万元,比上年下降36.63%,主要是207国道及旅游公路项目建设接近尾声,支出同比大幅下降;农林水支出59079万元,比上年增长28.71%;交通运输支出18972万元,比上年增长120.43%;住房保障支出6029万元,比上年增长25.21%;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4037万元,比上年下降67.66%,主要是自然灾害救助及灾后重建项目去年已基本结束,支出同比减少较大。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1. 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入完成32518万元。其中:县级收入完成8799万元,上级补助收入3222万元,债务转贷收入17500万元,上年结转687万元,调入资金2310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支出31202万元。其中,本级支出16192万元,专项债务还本支出12700万元,调出资金2310万元。

3. 收支相抵结转下年支出1316万元。

五、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3年纳入县级财政预算的三项社会保险基金总收入完成43421万元。全县社会保险基金总支出34635万元。当年收支结

余 8786 万元，年末滚存结余 41089 万元。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完成 22 万元。其中：上级补助收入 13 万元，上年结余 9 万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3 万元，为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 13 万元。

结转下年支出 9 万元。

七、盘活存量资金安排使用情况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盘活财政存量资金工作的通知》和《财政部关于加强地方预算执行管理激活财政存量资金的通知》精神，2023 年全县清理盘活财政存量资金 10100 万元，其中：上年结余 7354 万元，本年盘活存量资金 2746 万元。存量资金统筹安排到我县 2023 年民生项目 2033 万元，年末结余 8067 万元。

八、政府性债务情况

1. 债务限额

2023 年上级批准我县政府债务限额为 196926 万元，其中：一般债券债务限额 101526 万元，专项债券债务限额 95400 万元。

2. 当年新增债券

2023 年新增债券 37964 万元。具体构成如下：

(1) 一般债券 5664 万元(收支在一般公共预算中体现)，用于小型水库安全运行 367 万元，用于陵修线(夺火至勤泉段)支线

439万元,陵修线(佛水至凤凰段)支线150万元,石马线(甘河至紫霞关隧道)支线341万元,三个一号旅游公路建设1367万元,用于国道207线长治晋城界至陵川段升级改造工程3000万元。

(2)再融资一般债券14800万元,其中:用于当年到期的2018年山西省政府一般债券(五期)还本支出5000万元,用于当年到期的2020年山西省政府再融资一般债券(四期)还本支出9800万元。

(3)再融资专项债券12700万元,用于当年到期的2018年山西省政府专项债券(五期)还本支出。

(4)专项债券4800万元(收支在政府性基金中体现),用于县城东北片区新建污水管网工程3000万元,用于新建城南幼儿园建设项目1800万元。

3. 当年还本付息情况

2023年债务还本付息支出33750万元,其中:一般债券还本14880万元(通过新增再融资一般债券偿还14800万元),一般债券付息3041万元;专项债券还本12700万元(通过新增再融资专项债券偿还12700万元),专项债券付息3129万元。

4. 债务余额

截止2023年底,我县的直接债务余额为196926万元,其中:一般债券债务101526元,专项债券债务95400万元。

九、涉农资金整合情况

2023年我县涉农资金共整合11408.66万元,其中:省级资金

6318万元，市级资金2090.66万元，县级资金3000万元，全部分配到政策保障类、产业发展扶持类、基础设施补短板类、项目管理费和相关政策宣传类四大类28个项目上。

十、重点绩效评价情况

我县选择部分2022年度重点财政支出项目(政策)进行绩效评价，共涉及4个项目，总金额为66401万元。评价结果为“良”的项目1个，为晋城公路局实施的207国道(陵川段)升级改造工程项目；评价结果为“中”的项目3个，分别为：人社局实施的公共实训基地建设项目、农投公司实施的中药材扶贫产业园区项目和松庙、浙水康养村建设项目工程。

选择一个部门(林业局)进行整体绩效评价，涉及金额6229.54万元，评价结果为“良”。

十一、执行人大预算决议和主要支出政策落实情况

2023年，在省市财政的业务指导下，在县委、县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县人大、县政协的监督支持下，全县财政工作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 and 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山西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坚持“小钱小气、大钱大方”原则，统筹兼顾、突出重点，着力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切实强化责任担当，为建设全域美丽、共同富裕新陵川奠定了坚实财政基础。

坚持增收节支双管齐下，财政保障能力全面提升。一是抓实收入征管。组建收入工作专班，每月定期分析研判收入形势，

协调征管部门收集信息,对发现问题和风险及时做出应对,做到减税降费应减尽减、确保收入应征尽征。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38166万元,同比增长6.2%。二是主动向上争取。积极向上对接,全力争取上级资金和政策支持,弥补地方财力缺口。2023年我县共争取到各级资金63077万元,争取到农村退役军人违规超龄补费政策1项,该项政策未来7年可为我县节约财政资金6300万元,有效缓解财政支出压力。三是大力盘活存量。加强财政资金动态监控,对结余结转资金进行清理,进一步盘活存量,收回结余结转资金1467万元,统筹用于民生实事及重点工程项目,有力提升财政保障能力。四是从严从紧控制支出。坚持过紧日子,严控“三公”经费支出,2023年全县“三公”经费安排843万元,实际支出791万元,预算执行率93.83%。

持续保障改善民生福祉,群众幸福指数稳步走高。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持续加强普惠性、基础性、兜底性民生建设,确保民生支出只增不减。2023年全年民生支出253933万元,占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85.96%,增长8.48%,增支19844万元。一是着力保障大事要事。出台大事要事保障目录清单,强化预算统筹,审核压减低效、无效资金16318万元,集中用于12件民生实事及县城五条道路、新建东北片区污水管网改造等重点工程项目,实现集中财力办大事。二是积极支持就业创业工作。拨付资金1612.42万元,统筹用于重点群体就业创业、职业技能提升培训等各项就业创业政策落实到位。三是加强社会保

障体系建设。提高我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标准,安排资金10224万元切实保障困难群众和重点优抚对象的基本生活。下拨资金24417万元确保全县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和符合领取条件的城乡参保居民基础养老金和补充养老金正常发放。下拨资金365万元为全县符合条件的贫困人员代缴基本养老保险和补充养老保险。**四是助推教育事业发展。**安排资金18002.9万元确保教育支出、在校生人数生均两个财政支出“只增不减”政策及各级各类教育支出配套比例落实到位。**五是提升医疗卫生水平。**安排资金4478.95万元用于推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建设、公立医院改革、中医药事业发展、落实公立医院取消药品加成财政补助和乡村两级实施的国家基本药物制度等,进一步优化医疗服务和质量,减轻群众医疗费用负担。**六是加大科技投入力度。**围绕我县“强化市场主体倍增要素服务保障”,认真落实各项对企业科技创新优惠政策,支持企业开展技术创新。2023年安排县级科技资金245万元,对862户下达光伏发电项目补贴资金392万元。**七是支持文化旅游事业。**下达资金5592.56万元用于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和队伍建设、文旅康养产业发展等,有力保障“三馆”及乡镇文化站免费开放,农村文化活动有序开展,文物保护工程项目和文旅康养产业项目落地落实。

精准发力支持“三农”工作,持续推进乡村全面振兴。一是全力支持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全年共下达衔接资金及涉农整合资金18579.66万元,其中县级投入3000万

元,增幅高于全省要求3.2%的目标,精准安排用于4大类44个项目,包括小额信贷贴息、农林文旅康、环境整治、饮水安全提升、特色产业扶持等方面。同时不折不扣落实脱贫人口增收政策要求,除衔接资金已保障项目外,其它渠道财政资金投入15523.38万元。二是严格落实各项强农惠农政策。下达资金2772.03万元,用于发放种粮农民一次补贴和耕地地力保护补贴,惠及全县5万余名农户,坚决守好粮食安全底线;下达高标准农田建设资金6240.6万元,用于支持新建高标准农田、高效节水灌溉、智慧农业等项目;下达农林水发展资金7717.82万元,用于东双脑调水工程股金、厕所革命、特优产业强县、森林植被恢复、护林防火保障、农村供水保障、水利工程修复及救灾等;及时下达农业保险保费补贴1973.72万元,其中政策性农业保险1517.72万元,特色产业价格指数保险280万元,充分发挥财政资金引导作用,助力农业产业高质量发展。三是推进美丽乡村建设。下达一事一议财政奖补项目资金2463万元,惠及214个项目村230个项目建设,有效保障村级公益事业发展;拨付六泉乡佛山村红色美丽村庄资金400万元,助力红色教育基地建设;创新性采取竞争性分配方式分配“一事一议”项目财政补助资金,通过各村申报、乡镇初审、实地查看、专家打分、预算评审等流程,将有限的财政资金集中用于10个基础好、可行性强、发挥效益佳的项目,有效解决资金“撒胡椒面”问题。

多措并举狠抓财政管理,财政治理效能显著提高。一是强

化预算绩效管理。单设预算绩效管理股,制定出台6个预算绩效管理办法和1个实施细则,持续加强事前绩效评估、事中运行管控、事后结果反馈及应用,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二是加强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修订2项管理办法、1个标准,加快推进140余家行政事业单位将资产数据迁移至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实现行政事业性资产管理与预算管理有效融合。同时,积极与市财政局沟通对接,为我县无偿调拨15辆洒水及环保抑尘车,有效缓解我县园林绿化、环保抑尘作业需要。三是规范政府采购行为。严格执行政府采购制度,规范政府采购行为,提高采购资金使用效益。2023年政府采购线上申请计划785个项目,预算金额15519.72万元,实际交易金额15271.64万元,节约资金248.29万元。对23家预算单位政府采购领域隐性壁垒进行专项检查,发现问题6类39个,通过开展政策宣传、建立项目台账等措施完成整改,政府采购执行力进一步提高。四是严格国库集中支付流程。建立健全国库集中支付管理审核流程,做到财政资金高效支付的同时,确保财政资金安全。2023年办理支付业务68347笔,支付资金31.56亿元。五是优化预算评审管理。2023完成144项评审任务,送审总额141920.20万元,审定总额133784.16万元,综合调整总额8136.41万元,调整率5.73%。六是持续优化营商环境。聚焦“两不一欠”专项治理,严格对照清欠台账督促相关单位及时清偿拖欠民营企业账款1311万元,签订协议还款623万元,为1个企业兑现项目资金562万

元,及时为企业排忧解难,有力推动营商环境优化。

靶向发力强化风险管控,财政安全防线严密筑牢。一是**强化财会监督工作**。开展代理记账行业治理专题调研、基层三保问题及地方债务违法违规问题自查、部门预算项目资金情况核查等,进一步严肃财经纪律,规范财经秩序。围绕“财政大监督”,对非员额辅警情况、教育系统编制及代教情况、企业解困资金情况等开展10余项监督检查,增加财政收入3797万元,节约财政资金1200余万元,修订完善制度办法3个,清退各类人员24名。二是**防范化解债务风险**。严守债务限额管理红线,强化地方政府债券“借、用、管、还”的全链条、全方位管理,严格落实到期政府债务偿债责任,坚决防范债券违约风险,完善政府债务动态监测和风险评估预警机制。坚决遏制隐性债务增量,严禁以任何方式新增政府隐性债务,确保政府债务风险总体可控。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2023年的财政工作已经圆满完成,但全县财政工作还存在着亟需解决的矛盾和问题:财政总体实力依然薄弱,收入总量偏小、质量不高,收支矛盾局面仍然严峻。在今后的工作中,我们也将认真思考,积极探索更有针对性的措施,提高财政管理水平,强化风险管控,确保财政运转行稳致远。

以上报告,不妥之处,敬请主任、各位副主任、委员提出批评意见。